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19-64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是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12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微信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二）本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9日15:00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全部以书面传签方式出席），无缺席会议和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监事。

（四）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张俊平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徐虹先生列席。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监事候选人、职工监事简历见附件）。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1、同意推荐张俊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同意推荐洪丹丹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3、经公司职工大会选举，王立普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上述二名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的一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二）审议通过了《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审议通过第八届监事会每位监事津贴6万元/年（税前）。

本议案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相应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相应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原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对影视剧制作的发展规划,对募投项目进行充分分析、论证后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提高公司整体效益有积极的促进作用,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的情形。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终止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相应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三、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 监事会对公司《关于终止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相应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书面审核文件》。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职工监事简历

1、张俊平先生，47岁，大专学历。最近五年历任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七届监事会召集人、成都中奥华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度量衡（上海）不动产代理有限公司董事、晋昇融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杭州沅麟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俊平先生与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不持有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张俊平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的规定情形，但因“违反《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第三款的规定，构成《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所述违法行为，于2019年11月1日被中国证监会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并共处8万元罚款”，张俊平先生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第二项第（一）款的规定情形。因其本人在监事会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具备丰富的管理经验、对本次处罚所涉违法违规事实已有深刻的反省，相信其本人能引以为戒，未来会更加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处罚不会影响其正常履行监事职责，也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

除以上所述之外，张俊平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洪丹丹女士，32岁，硕士研究生学历。最近五年历任欢瑞世纪（东阳）影视传媒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主任、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洪丹丹女士与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不持有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洪丹丹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的规定情形，但因“违反《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第三款的规定，构成《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所述违法行为，于2019年11月1日被中国证监会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并处3万元罚款”，洪丹丹女士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第二项第（一）款的规定情形。因其本人在监事会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具备丰富的管理经验、对本次处罚所涉违法违规事实已有深刻的反省，相信其本人能引以为戒，未来会更加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处罚不会影响其正常履行监事职责，也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

除以上所述之外，洪丹丹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王立普女士，42岁，本科学历。最近五年历任欢瑞世纪（东阳）影视传媒有限

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

王立普女士与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不持有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王立普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和《公司章程》第95条的规定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的规定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